

彰化縣彰化市南興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

- 一、教育部 107 年 9 月 6 日臺教授國字第 1070106766 號函
- 二、彰化縣 107 年 10 月 29 日府教學字第 1070375781 號函

貳、評鑑目的

- 一、建立自我評鑑、自我檢視的機制，確保學校課程發展與實施的品質。
- 二、透過教師主動檢視教學、課程，以培養教師省思、敏銳的觀察能力。
- 三、發現學校本位課程在籌畫、發展、實施各階段中的問題，逐步進行調整、修正，並及時提供教師行政上的支援。
- 四、透過內、外部的評鑑，確立績效責任。
- 五、透過自我檢視的機制，以提昇學生學習成效。

參、評鑑原則

- 一、目標原則：依據課程綱要，檢核課程實施運作的過程，掌握學生能力的獲得，做為修正教材、改進教學與辦學績效之依據。
- 二、主動原則：落實學校校本課程，提供課程發展基礎。
- 三、參與原則：鼓勵實際擔任教學教師參與評鑑，反映教學實際狀況。
- 四、回饋原則：課程評鑑的結果，可以提供下學年課程計畫參考。
- 五、多元原則：兼重過程與結果，運用形成性與總結評鑑。

肆、評鑑對象之評鑑重點

- 一、課程總體架構：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組專案小組辦理，評鑑結果提委員會審議。
- 二、各領域/科目課程：分由本校各領域學習小組辦理，評鑑結果提交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。

三、各彈性學習課程：分由本校各彈性學習課程設計與推動小組辦理，評鑑結果提各彈性學習課程設計與推動小組及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。

四、跨領域/科目課程：由本校跨領域/科目課程設計與推動小組辦理，評鑑結果提小組及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。

伍、評鑑人員與分工

一、教師自我評鑑部分由教師自行進行。

二、本校組織「課程發展委員會」成員，邀請實際擔任教學之教師以及學生家長代表，針對課程計畫之理念、目標、組織、結構、學能適應情形、教師教學狀況進行檢討評估。

陸、評鑑資料蒐集方法

一、上級評鑑：依教育部或教育局的規定之內容進行評鑑。

二、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評鑑：依據本校課程評鑑檢核表進行係細目評鑑，作為課程改進參考。

柒、評鑑工作時程

課程總體架構及各（跨）領域/科目課程以一學年為評鑑循環週期，各彈性學習課程則分別以各該課程之學習期程為評鑑週期，配合各課程之設計、實施準備、實施過程和效果評估等課程發展進程進行評鑑，實施時程原則規劃如下：

一、課程總體架構

1. 設計階段：每年5月1日至7月31日。
2. 實施準備階段：每年6月1日至8月31日。
3. 實施階段：每年9月1日至次年6月30日。
4. 課程效果：每學期末。

二、各跨領域/科目課程

1. 設計階段：每年5月1日至8月15日。
2. 實施準備階段：每年7月1日至8月31日。

3. 實施階段：每學年開學日至學期結束。

4. 課程效果：配合平時及定期學生評量課程辦理。

三、各彈性學習課程：配合各該課程之設計、實施準備、實施過程和效果評估之進程辦理。

捌、評鑑結果發現之運用

一、評鑑結果以及所獲得的資料，由課程發展委員會定期召開會議檢討修正計畫，與學習領域校組相關的資料，交由各學習領域小組參酌修正。

二、教師應進行自我評鑑或同儕相互評鑑，採集各方意見，如屬於學生能力部分，以補救教學、或修訂課程方式改善。如屬於教師方面，則依據教師需求，加強進修、輔導，並於甄聘教師時予以員額上的補足。如屬於學校行政方面，則設法修正措施。如屬於政策、法令或整體普遍現象之問題，則建請上級單位參考。

三、評鑑結果需要學校行政配合措施，提交學校行政會議討論，或逕提學校校務會議討論修訂。

四、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於每學期末之會議，安排各(跨)領域/科目教學研究會、彈性學習課程設計與推動小組、課程總體架構評鑑小組輪流報告其評鑑實施情形，同時檢討其實施課程評鑑之效用性、可行性、妥適性及正確性，發現需改善者，則研議其改善之道。必要時，得委請校外專業單位或人員協助進行評估與檢討。

玖、本計畫經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

彰化縣彰化市南興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檢核表

評鑑層面	評鑑對象	評鑑重點	課程評鑑細項	達成情形 (待加強→優異)					簡要文字描述
				1	2	3	4	5	
課程設計	課程整體架構	1. 教育效益	1.1 學校課程願景，能呼應課綱之基本理念、目標，具適切性及理想性。						
			1.2 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，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，獲致高學習效益。						
		2. 內容結構	2.1 含課綱及縣府規定之必備項目，如背景分析、課程願景與目標、各年級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分配表、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、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與實施及相關附件。						
			2.2 各年級各領域/科目(部定課程)及彈性學習課程(校訂課程)教學節數及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。						
			2.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。						
		3. 邏輯關聯	學校課程願景、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，能與學校發展及社區文化等內外因素相互連結。						
		4. 發展過程	4.1 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為課程發展重要參照資料。						
			4.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						
		5. 素養導向	5.1 教學單元/主題及教學重點之規劃，能完整納入課綱中本教育階段納入之學習重點，包括學習內容及學習表現，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。						
			5.2 領域/科目內各單元/主題之教學設計，適合學生之能力、興趣及動機，提供學生練習、體驗、思考、探究及整合之充分機會，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、意義化及適性化特						

[illegible]

[illegible]

[illegible]

課程總體架構	23. 教育成效	學生於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，符合預期教育成效，展現適性教育特質。							
評鑑結果之運用 或 課程修正事項									

承辦：

教師兼教學組長 何瑞卿

主任：

教師兼教學主任 李雅梅

校長：

南興國小 校長 王有煌(甲)